（上接B060版）

2、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审计、监督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董事会应当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核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3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使用累计不超过200,0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有效期内和上述额度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公司目前经营及财务状况良好，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2022年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2022年度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监事会意见

2022年3月29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同意公司2022年度使用不超过200,0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一步提高使用效益，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大博医疗2022年度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一步提高其使用效益，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大博医疗2022年度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信证券同意大博医疗本次继续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01　　证券简称：大博医疗　　公告编号：2022-017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因经营需要，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2年度将与漳州市第三医院(以下简称“漳州三院”)发生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公司2021年度与漳州三院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80.77万元；因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2年度将与参股公司厦门医疗器械研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检测中心”）发生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605.00万元，公司2021年度与检测中心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393.41万元；因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2年度将与厦门凝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凝赋生物”）发生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公司2021年度与凝赋生物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0.03万元；因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2年度将与雅博捷锐（厦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博捷锐”）发生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35.00万元，公司2021年度与雅博捷锐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24.54万元。

2、2022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林志雄先生、林志军先生以及林小平女士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该议案，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独立董事李辉先生、林琳女士、王艳艳女士表示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批，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生效。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厦门医疗器械研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接受检测服务	市场定价	600.00	1.00	374.56
采购固定资产	厦门医疗器械研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市场定价	–	–	18.85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厦门医疗器械研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市场定价	5.00	2.38	–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漳州市第三医院	采购原材料（药品）	市场定价	–	–	0.4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漳州市第三医院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50.00	1.85	30.79
体检服务	漳州市第三医院	员工体检	市场定价	50.00	–	49.57
临床研发服务	漳州市第三医院	接受研发技术服务	市场定价	100.00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厦门凝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0.00		0.03
向关联人租赁	雅博捷锐（厦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市场定价	30.00		24.54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雅博捷锐（厦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5.00	0.08	–
合计				850.00	5.31	498.75

（三）上一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厦门医疗器械研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接受检测服务	374.56	500.00	19	–	
采购固定资产	厦门医疗器械研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18.85	–	–	–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漳州市第三医院	采购原材料	0.41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漳州市第三医院	销售商品	30.79	100.00	10	–	
体检服务	漳州市第三医院	员工体检	49.57	50.00	100	–	
临床研发服务	漳州市第三医院	接受研发技术服务	–	150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厦门凝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03	50.00	0.001	–	
向关联人租赁	雅博捷锐（厦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24.54	–	100	–	
合计			498.75	850.00	–	–41.32	
公司董事会对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2021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关联方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实际的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展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对2021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原则，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况。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漳州市第三医院

漳州市第三医院现持有漳州市卫生局于2014年5月16日核发的48965210X35060311A1001号《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地址为漳州市龙文区迎宾路5号，法定代表人为林志雄，主要负责人为王乐，经营性质为非营利性。该医院系创举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举办，实际控制人为林志雄先生。漳州市第三医院依法存续，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良好，履约能力较强。

（二）厦门医疗器械研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厦门医疗器械研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5年8月24日

法定代表人：黄建宝

注册地址：厦门市海沧区翁角西路2052号2#楼601单元

经营范围：其他质检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事项）；其他未列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25%，厦门产业技术研究院持股75%。

截至2021年末，检测中心总资产 642.71万元，净资产532.80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总收入440.82万元，净利润6.52万元。

（三）厦门凝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厦门凝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3年9月13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海沧区新阳街道新园路120号技术服务中心13层1302单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技术推广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昌都市大博通商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75%。

（四）雅博捷锐（厦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雅博捷锐（厦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1年8月2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海沧区翁角西路2070号厦门生物医药产业园B11号楼第1-2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技术推广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批发；药品进出口；药品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昌都市大博通商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86.5%。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为采购材料、设备以及销售商品等，是根据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以2021年度的相关交易额作为参考项，对2022年度关联交易的预计。关联交易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联交易内部管理制度审批执行，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和价格公允、合理的原则。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公司的经营关联交易是依据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发生的，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经营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与关联公司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公司与关联方预计的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所需，该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且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2022年度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生产经营需求，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审议程序合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大博医疗2022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所需，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本次预计关联交易已经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董事意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保荐机构同意大博医疗2022年度预计关联交易事项。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01　　证券简称：大博医疗　　公告编号：2022-018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2022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3月29日，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2022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交易规模在任意时点余额不超过1000万美元，交易金额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滚动实施，实施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目的

由于公司部分产品存在境外销售，随着公司在境外市场的不断拓展，外币结算业务量也逐步增加，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公司计划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

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概述

1、合约期限：不超过一年；
2、合约金额：不超过1000万美元；
3、交易对手：银行类金融机构；
4、交易品种：金融机构提供的外汇远期、结构性远期、外汇期权等业务；
5、流动性安排：衍生品投资以正常的外汇收支业务为背景，投资金额和投资期限与预期收支期限相匹配。
6、业务授权：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情 况在上述额度内开展相关交易，并签署上述交易项下的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件。
7、实施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日止。

三、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汇率波动幅度较大时，外汇衍生品合约到期日即期汇率可能与合约汇率不一致，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衍生品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均为与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简单外汇衍生产品，且该类外汇衍生产品与基础业务在品种、规模、方向、期限等方面相互匹配，以遵循公司谨慎、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不进行投机的外汇交易。
2、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适时调整交易方案，以稳定进出口业务和最大程度避免汇兑损失。
3、公司已建立《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交易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管理及操作流程、责任部门与人员、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 公司将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 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将定期或不定期的对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实际执行情况进行审查，降低内部控制风险。
4、为防止外汇衍生品延期交割，公司将高度重视外币应收账款管理，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降低客户拖欠、违约风险。
5、公司将严格按照客户回款计划，控制外汇资金总量及外汇衍生品交易规模，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为手段，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降低汇率波动风险，有利于保证公司盈利的稳定性。公司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根据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提出的，主要是为了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有效地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在任意时点余额不超过美元1000万元（若涉及其他币种的折算成美元）的额度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交易金额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滚动实施，实施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为手段，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降低汇率波动风险，有利于保证公司盈利的稳定性。公司已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大博医疗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01　　证券简称：大博医疗　　公告编号：2022-019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3,309,413.17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333,510,893.87元，年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293,423,113.23元，按照母公司与合并数据孰低原则，公司2021年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293,423,113.23元。

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1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转入下一期分配。2021年度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二、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利润分配预案的审核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与健康长远发展，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融资环境等实际情况，兼顾了公司股东的短期利和长期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不存在侵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行业特点，符合《公司章程》、《公司分红回报规划》等文件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有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 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2021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01　　证券简称：大博医疗　　公告编号：2022-021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606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1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1.56元，共计募集资金46,355.6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000.00万元（其中不含税承销和保荐费2,830.19万元，对应增值税进项税169.81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3,355.6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1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903.5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2,621.8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368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2,621.8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43,884.84
	利息收入净额	B2	2,900.16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645.44
	利息收入净额	C2	8.2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45,530.28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908.4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0.0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0.00
差异		G=E-F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2022年修订）》（深证上〔2022〕12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19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阳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鹭江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0年3月26日的二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及2020年4月13日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发行主体是商业银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该等项目作为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在投入后将为公司持续进行品牌选产、新产品的市场开拓、客户维系提供重要支持，其效益体现在各产品的市场成果，因此不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1.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2.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11,715.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9,621.86万元。该募投项目拟通过设立营销培训中心，承担公司的市场宣传、客户培训及各区域销售队伍的管理；同时在全国范围内建设营销配送网点，为辐射区域的经销商提供各种规格的产品，以确保全产品线供应的时效性以及终端客户的满意度。公司原计划建设五个营销培训中心及 23个营销配送网点，综合考虑市场及业务拓展情况，公司将营销培训中心及营销配送网点的建设相结合，逐步完成覆盖全国大部分区域的营销培训中心及配送网点的建设。

基于营销配送网络已初步形成，相关业务进展顺利，公司已对“营销配送网点”项目作如下变更：

序号	投资项目	变更前投资金额	变更后投资金额
1	营销培训中心	5,875.00	5,715.00
2	营销配送网点	3,840.00	
3	营销网络系统	2,000.00	1,000.00
合 计		11,715.00	6,715.00

(2) 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投资总额为50,927.83万元，募集资金拟投资额为18,000.00万元，目前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根据《中国医疗器械蓝皮书2019》数据显示，2018年创伤市场销售规模为75亿元，较2017年增长13.64%。2018年脊柱市场销售规模约为76亿元，较2017年增长16.92%。创伤及脊柱市场规模逐渐扩大，公司创伤、脊柱的市场份额不断提升，结合后续厂房建设资金规划，需加大对该募投项目的资金投入。

因此，公司已将“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金额调整5,000.00万元至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带来更大的效用。

(2) 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情况和原因

1. 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情况

项目名称	变更前后	实施方式
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	变更前	厦门市海沧区山边洪东路18号（注1）
	变更后	厦门市海沧区山边洪东路18号（注1）；厦门市海沧区鼎山路1-3号厂房一楼J区（注2）

（注1）厦门市海沧区山边洪东路18号为公司自有厂房

（注2）厦门市海沧区鼎山路1-3号厂房一楼J区为公司租赁厂房

2. 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原因

原“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拟在公司位于厦门市海沧区山边洪东路18号的厂区内实施。随着公司生产和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为了更好安排生产经营计划及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充分利用本次募投项目的生产能效，尽早实现募投项目对公司全体股东的经济价值与投资回报，公司拟在厂区附近租用合适厂房，先行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部分生产设备安置于租用的厂房中生产，并用募集资金投入相应比例的铺底流动资金，加快该募投项目实施。

(三) 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和原因

1. 募投项目延期的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调整前	调整后
1	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2	关节假体投产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4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6月30日

2. 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1) 创伤脊柱耗材扩产项目、关节假体投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原因

由于新厂房建设需根据公司生产特点进行特制化的设计，在设计方案评审讨论环节耗时较长，导致一定程度延缓了本项目工程的实施进度。结合目前整体进度规划，公司拟将创伤脊柱耗材扩产项目、关节假体投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计划完成时间从2019年12月31日延期至2021年6月30日。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述建设项目均已完成。

(2)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延期原因

公司营销网络基本形成，后续将根据现实需要对营销网点进行补充，同时各个营销网点信息化建设尚在完善之中，因此，公司已将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计划完成时间从2019年12月31日延期至2020年6月30日。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建设项目已经完成。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621.8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45.4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530.2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7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	是	18,000.00	23,000.00		23,826.56	103.59	2021-6-30	36,998.91	是	否
关节假体投产项目	否	6,000.00	6,000.00		6,494.07	108.23	2021-6-30	814.44	（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9,000.00	9,000.00	1,645.44	9,864.59	109.61	2021-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	9,621.86	4,621.86		5,345.06	115.65	2020-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42,621.86	42,621.86	1,645.44	45,530.2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四（三）之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四（二）1之所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10月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2,334.98万元，具体置换明细如下：(1)创伤脊柱骨科耗材扩产项目先期投入2,134.97万元；(2)关节假体投产项目先期投入200.01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0年4月9日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大额存单1,000.00万元，2021年1月26日将大额存单进行转让，获得理财收益4.88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系：关节假体系列产品属公司近年来新产品线，产品仍处于市场开拓阶段，产能及销量处于逐步释放及增加过程中。因此前期累计的产能利用率相对较低。

证券代码：002901　　证券简称：大博医疗　　公告编号：2022-022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1年度的审计工作中，遵循诚信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顺利完成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鉴证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的业务能力。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2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29家	
	审计收费总额	5.7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